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的修订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9年02月20日,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 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(以下简称"并购重组委")召开的2019年第4次 工作会议审核,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世纪华通")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(以下简称"本次 重组")获得有条件通过。

鉴于中国证监会于2019年5月22日正式核准本次重组事项,公司会同相关 中介机构对《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 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》(以下简称"重组报告书")等相关文件中涉及的 本次重组审批情况进行了修订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4日